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吳沂嬪
電話：05-5522468
傳真：05-5341335
電子信箱：N10141028@gmail.com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7月3日
發文字號：府教輔二字第10624222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2422222A00_ATTCH2.doc、2422222A00_ATTCH3.xls)

主旨：檢送本縣國教輔導團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輔導國中輔導小組辦理「共同備課專業研習實施計畫」乙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國教輔導團106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辦理。

二、研習場次：

(一)研習日期：106年7月20日(四)、8月11日(五)、8月24日(四)。

(二)研習時間：8:30—16:30。

(三)研習地點：虎尾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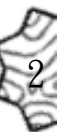
三、參加對象：

(一)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學請薦派領域召集人或專長教師代表至少乙名參加，請以105年度參與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研習時數較少者優先薦派，依次遞補遴派，勿以在校服務年資為薦派人員條件。

(二)國教輔導團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國中組輔導團員。



1062422222



(三)優先錄取本縣國中教師，若有餘額，以本縣教師優先，再行開放外縣市教師。

四、報名方式：請逕自全國教師網報名（goo.gl/83au7G），課程代碼如副件。

五、請核予公假登記暨課務派代。

六、請參與教師攜帶教材及筆電到場，以利進行實作。

七、本案連絡人：北港國中陳茂洲老師，電話05-7832022。

正本：各縣市政府(不含雲林縣政府)、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學、雲林縣立斗南高級中學、雲林縣立麥寮高級中學

副本：雲林縣立四湖國民中學(凌清德校長)(含附件)、雲林縣立馬光國民中學(林玉彬校長)(含附件)、雲林縣立東仁國民中學(翁居易校長)(含附件)、雲林縣立北港國民中學(陳茂洲老師)(含附件)、雲林縣立北港國民中學(李俊賢主任)(含附件)、雲林縣立二崙國民中學(范惠玲主任)(含附件)、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林金燦老師)(含附件)、雲林縣立虎尾國民中學(林永欽老師)(含附件)、雲林縣立北港國民中學(蘇億晉主任)(含附件)、本府人事處(含附件)、本府教育處(吳沂嬪幹事)(含附件)

2017-07-03
14:48:17
電子公文
章



裝

訂

線



61